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行政公職局
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de Administração e Função Pública

公共部門自2月17日起恢復正常運作的補充指引

就本局今日發出的有關在二零二零年二月十七日至二十一日期間公共部門工作安排的指引，現補充如下：

1. 根據衛生當局的指引及為著防疫的需要，公共部門領導應根據指引採取有效措施，盡量減少需要上班的工作人員數量。
2. 公共部門僅維持因部門本身的性質而應經常對公眾提供的服務的正常運作，為此部門領導可因應本部門的實際情況縮減辦公地點、公眾接待地點及提供服務的種類。
3. 部門領導可因應本部門工作的性質，安排具備條件的工作人員在家辦公。

行政公職局

2020年2月14日